



昔日伙伴对簿公堂

1999年,明池酿酒厂通过招商引资落地高沟镇,该企业始终坚持传统酿酒工艺,加上价格适中,产品具有一定的市场。可就在几个月前,明池酿酒厂陷入一场合同纠纷,濒临停产。

2001年9月,明池酿酒厂因经营需要与高沟镇轧花厂签订“出让协议”,轧花厂将部分厂房、厂地出让给酒厂使用。轧花厂停产后土地闲置。2020年6月,轧花厂的主管部门涟水县供销社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县供销社)与明池酿酒厂签订《项目合作补充协议书》,约定轧花厂其他厂房一并出租给酒厂,租金每年30万元,合作周期为2020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0日。

这本是一次互利共赢的合作:县供销社盘活了闲置资产,酒厂获得了稳定的生产经营基地。然而,近年来由于酒厂投入不少资金改建厂房、酒类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酒厂销售经营陷入困境。2025年7月25日,县供销社向酒厂送达《告知函》,要求酒厂在7月30日前派员协商下一期合作协议,但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同年8月8日,县供销社在当地媒体上发布招租广告,双方矛盾逐步激化。11月,县供销社一纸诉状将酒厂告到了涟水县人民法院。

“我们实在没有办法,前几年酒厂改建厂房投入了不少钱,再加上这几

让美酒再度飘香

“高沟美酒冲天香,六塘河上喜洋洋,醉后泛舟行千里,不知何处是他乡。”这是一首盛赞江苏省涟水县高沟镇产美酒的民谣。高沟镇有“世界美酒特色产区”的美誉,镇上有中国白酒上市公司“十强”企业——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也有明池酿酒厂这样的小酒厂。

初夏的晨雾还未散尽,小镇上飘着缕缕酒香。涟水县人民法院高沟人民法庭庭长王力来到明池酿酒厂回访,看到工人们忙碌地封箱,将一箱箱美酒装上发货车……看着这繁忙的景象,王力的嘴角微微上扬。

◀涟水法院法官对明池酿酒厂进行案后回访。

张曙光 摄

牵头,镇政府、县供销社、酒厂共同参与的协调会在高沟法庭“法缘之家”法官驿站召开了。

第一次协调会持续了近三个小时,双方敞开胸怀、各抒己见,剖析多年积累的矛盾和问题,对改建厂房产生的费用、租金、后续经营范围等细节进行探讨。尽管双方各执一词,互不退让,没有达成最终意见,但王力还是从大家能坐到一起中看到希望。接下来的日子,她不断穿梭于镇政府、县供销社、酒厂之间,用耐心和真诚搭建着沟通的桥梁。

耐心搭就双赢路

王力翻看着一页页泛黄的账本以及双方之间的合作协议。精准梳理租金标准、租赁期限等关键问题,结合双方有长期合作的基础,也有继续合作的意愿,她意识到“调解是解决这起纠纷的最佳方案。”

王力逐一拆解分歧,推动双方平衡利益、凝聚共识。有时,她会为了一个减免租金的数字,与双方反复沟通数个小时;有时,她会为了合同中的改建费用如何抵销租金,与双方电话沟通推敲调解方案细节。

“现在酒类行业经营确实不易,但是拖欠租金、占用厂房是不可取的。”在明池酿酒厂,王力耐心给老王释法明理。

“酒厂是当初招商引资过来的,这些年酒厂也投入了不少资金改建厂房,适当减免租金也是合理的,而且你们发布的招租广告已经过了几个月,一直也没有找到合适的承租人,如果真的让酒厂搬离,长

期找不到承租方,可能会产生更大的损失。”在县供销社的办公室里,王力既讲法理,又讲情理。

一次次沟通,一场场磋商。王力已经记不清跑了多少次现场,打了多少通电话。经过近两个月的沟通协调,慢慢地,坚冰开始融化。县供销社方面松了口气:“只要能确保长期稳定收益,我们可以考虑减免部分租金。”酒厂方面也展现了诚意:“我们愿意补齐欠付的租金,也希望续签一个长期合同,让我们能安心搞生产。”

在王力的不断努力下,最终促使双方达成一致意见:酒厂补齐拖欠的租金,签订15年长期合作协议,租赁费用为每年16万元并按年支付。不仅降低了企业经营负担,同时还避免了因厂房等资产闲置造成的资源浪费。

“有法院和政府给我们撑腰,我们一定把酒厂办好,并按时缴纳租金!”老王激动地说。

“调解有方促和谐,司法护航助营商。”在调解结束后不久,县供销社工作人员向王力送来了致谢的锦旗。

“案结”不是终点,“事了”才是目的。近日,王力进行案后回访,再次走进明池酿酒厂,了解经营发展现状。老王介绍,因为有法院司法护航,他更有底气、更有信心持续把酿酒厂经营好,准备投入使用新建的2000平方米厂房,将目前的30个发酵池扩大到200个,实现酒产量大幅提升,并且计划打造品酒室、文创室,争取打造一座有温度、有品质、有故事的酒厂。



时差里的人情味

当事人 远 山(化名) 口述 林惠娟 整理

2026年3月的一天,我正在沙特阿拉伯工作,突然收到一条微信好友申请,备注写着:“福建省东山县人民法院立案庭,关于你的一起买卖合同纠纷……”

我第一反应是遇到了骗子。直到对方发来起诉状副本和传票的照片,我才相信,原来是福建东山的林老板把我告到了法院,要求支付8.3万余元海鲜货款及逾期利息。

这笔账,我确实理亏。2025年5月,我在林老板那里订了一批海鲜,后来资金周转不开,货款一直没付。我人在国外,便想着躲一天算一天。那阵子手机上常有国内未接来电,可等我忙完想回拨时,国内早已深夜。反复几次对不上时间,我也就没再放在心上。

可我万万没想到,最后“追”过来的不是林老板的电话,而是一条法院的微信。

加上好友后,法官告诉我,他们已经连续很多天给我打电话,都无人接听,这才转而通过微信寻找。得知我在沙特,法官没有催着还钱,她问的第一句话是:“您那边还好吗?工作环境安全吧?”

那种感觉很奇妙,像一个久未联系的老朋友,不是问你欠的钱什么时候还,而是关心你过得好不好。我如实说了难处:“5个小时时差,白天基本没空,只有傍晚以后才能处理个人事务。”本以为法官会说“您尽量抽时间配合”。可她的回复让我至今印象深刻:“没关系,我们调整时间,您随时联系,我都会在。”

接下来的日子,法院为这个案件制定了一个“错时调解”方案。白天,他们与原告林老板沟通诉求;晚上,等我忙完,他们那边已经是深夜,却还要与我对接。好几次,我刚发去消息,那边几乎秒回。我忍不住问:“你们还没下班?”对方发来一个笑脸:“您什么时候方便,我们就什么时候在。”

欠债还钱,天经地义。可让我一下子拿出那么多钱,确实困难。我不好意思开口提条件,又怕对方不肯让步。但法官从不催我,她隔三岔五发来消息,问我还有哪些顾虑,把法律条文掰开揉碎讲给我听。慢慢地,我心里那层防备松动了。

3月6日,国内晚间11时,沙特傍晚6时。我刚下班回到住处,法官的消息跳了出来。这一次,她直接把事情同意让步的方案推发给我——减免违约利息,允许分期支付欠款。

“您的真实想法是什么?咱们争取今天把事情解决了。”消息后面跟着几条长语音,详细帮我分析法律适用和调解利弊。

我们断断续续聊了很久。终于,我发出了那句酝酿许久的话:“法官,我同意调解方案。”那一刻,窗外沙特夜色浓得像化不开的墨,而手机那头已是将近凌晨3时。我还没来得及说谢谢,对方已经发来一个“收到”的表情,紧接着一句“辛苦您,早点休息。”

那一晚,我睡得格外踏实。

第二天,法院就把电子协议发了过来。考虑到我人在国外、不熟悉线上操作,法官又通过微信全程指导我完成认证和签名。手续办妥后,我心里悬了快一年的石头落了地。

如今,我已按协议按期还款。但那个深夜,那句“您随时联系,我都在”,我一直忘不掉。5个小时的时差,7000多公里的距离,一个手机屏幕,就这样把两头连在了一起。经过这件事,我才体会到,法院是个有人情味的地方,他们把老百姓的难处当成了自己的事来办。

基层法庭故事

“以后咱们还是兄弟”

郑珊珊 闻姬赞

初夏的午后,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泗门人民法庭调解室里,两双布满岁月痕迹的手紧紧地握在一起,积压在二人心中多时的隔阂与怨气,在这一刻烟消云散。一场因意外引发的纠纷,在法官的温情调解下圆满落幕。

陈某与方某是某公司残障人士车间的工友,年过五旬的二人因境遇相似,在工作生活中经常相互照应。然而,一次无心的嬉闹,改变了这一切,两人在一次掰手腕游戏中,方某不慎受伤,造成右中指近节指骨基底部骨折,虽未构成伤残,但医药费、误工费等各项费用,像一块巨石,堵在了二人之间。

事发后,公司曾主动出面协调,但双方因赔偿金额分歧较大,不欢而散。无奈之下,方某一纸诉状将陈某告上法庭,要求赔偿各项损失共计4.6万余元。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夏新波仔细翻阅卷宗,发现原、被告均为残障人士,心中便多了一份审慎。他没有急于排期开庭,而是第一时间拨通了双方的电话,耐心倾听他们的心声与难处。

“夏法官,我这手到现在还使不上劲儿,医药费花了快两万块,我一个月工资才2000块出头,您说我怎么办?”电话那头,方某满是委屈与无助。

“法官,我不是不想赔。我老婆走得早,儿子还没成家,我每个月就那点工资……实在是拿不出那么多啊。”陈某的话语里,满是窘迫与无奈。

为摸清实情,夏新波走访了二人所在公司、村委等地。在一步步深入了解中,两名当事人的艰难处境更让他揪心。方某是外来务工人员,在当地无亲无故,受伤后无人照料,生活举步维艰,而陈某是外市迁建移民,丧偶后独自抚养儿子,家庭经济本就捉襟见肘。

夏新波敏锐地意识到,这绝非

一起简单的健康权纠纷。若仅凭法条一判了之,即便方某胜诉,经济困难的陈某无力履行赔偿义务,方某的合法权益也无法真正实现。更糟糕的是,两人的矛盾可能进一步激化,甚至影响彼此的工作和生活。

“办好案子,既要守好法律底线,更要传递司法温度。”夏新波暗下决心,要找到一个既能保障方某合法权益,又能兼顾陈某实际履行能力的解决方案。

他一次次与双方电话沟通、耐心疏导,一边细致释法明理,划分责任边界;一边以情动人,努力唤起二人昔日的工友情。从法理讲到情理,从难处说到松口,而陈某则逐渐主动表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横亘在二人之间的坚冰,正在慢慢融化。

与此同时,夏新波主动延伸司法职能,依托法庭多元解纷机制,牵头泗门商会、双方所在公司、村委等多方力量,共同研究调解方案。从赔偿金额到支付方式、工作保障,一遍遍协商、一次次斡旋,他如同春风化雨,用耐心与坚守一点点打开双方心结。

功夫不负有心人。在多方共同努力下,最终达成调解协议:陈某分期赔偿方某医疗费等各项损失共计2万元;公司继续保留二人工作岗位,工会则同步给予经济补助,为他们稳住生活底气。

考虑到方某生活困难,夏新波还启动司法救助程序,细心指导方某准备申请材料,以最快速度为其纾困解难。

“谢谢法官,要不是您一直坚持、一直帮我们,我真不知道这个坎要怎么迈过去。”签订调解协议那一刻,方某率先伸出手,真诚地看向陈某。“老陈,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以后咱们还是兄弟。”

陈某紧紧握住那双温暖的手,嘴唇微微颤动,千言万语最终化作眼中的湿润。



赶场普法 为民解难

本报记者 姜郑勇 本报通讯员 何 啸 彭 屏 文/图

“法官,我跟老板没签劳动合同,他拖欠工资该咋办?” “彩礼给了没结婚,能要回来吗?” ……

近日,四川省宜宾市翠屏区金秋湖场镇人声鼎沸,翠屏区人民法院金秋湖人民法庭干警的法治宣传点被赶场群众围得满满当当,一句句接地气的咨询和耐心细致的解答,让法治春风吹进乡村集市、浸润市井烟火。

乡村场镇是群众赶场交易、亲朋相聚的“天然平台”,更是法治宣传的“一线阵地”。金秋湖法庭立足辖区地广人稀、群众居住分散的实际,依托“赶场”传统,组织干警走进金秋湖、金坪、高店等场镇,开展“赶场普法”活动,让群众在赶场购物、办事的同时,轻松学法律、解疑惑、维权益。

活动现场,法庭干警在场镇显眼位置搭建法治宣传点,主动走到个体商贩摊位前,将民法典、劳动权益保护、未成年人保护、防范养老诈骗等通俗易懂的

宣传资料,一一送到摊贩和过往群众手中。“大叔,写借条可得写清借款人姓名、身份证号、借款和还款时间,利息不能超过法律规定,不然不受保护!”法庭干警用群众听得懂的“家常话”,围绕婚姻家庭、食品安全、民间借贷、劳动争议、电信诈骗等群众最关心的问题,宣讲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典型案例以案释法。

“这种普法方式太贴心了,不但不耽误我买东西,还能解决实际问题,法官讲的工伤赔偿知识,正好能用到。”刚咨询完劳动维权问题的王大哥笑着说。活动期间,法庭干警耐心接待每一名群众,对大家提出的各类法律疑问逐一细致解答,手把手指导群众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近年来,金秋湖法庭以“赶场普法”为切入点,不断延伸司法服务触角,2024年至今,该法庭已开展赶场普法、巡回法庭、上门调解等50余场次,解决群众法律难题80余件次,庭前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00余件。



图①:法庭干警向个体商贩宣讲相关法律法规。

图②:法庭干警向赶场群众普及防范电信诈骗知识。

图③:法庭干警解答个体商贩提出的法律问题。

图④:法庭干警耐心解答群众提出的法律疑问。

跟着法官去普法